



112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112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國中端集體報名作業說明



主講人：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E-MAIL：s5@stu.nkuht.edu.tw





目錄

- 01**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各區招生委員會
- 02**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重要日程
- 03** 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各校招生名額
- 04** 超額比序項目與積分採計原則
- 05** 報名作業
- 06** 報名表件填寫範例
- 07** 注意事項提醒





01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各區招生委員會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各區招生委員會

南區
五專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主辦

委員學校：19所

【嘉義以南(含臺東、澎湖及金門)】

中區
五專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主辦

委員學校：5所

苗栗、臺中、南投、彰化

北區
五專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主辦

委員學校：17所

【新竹以北(含宜蘭、花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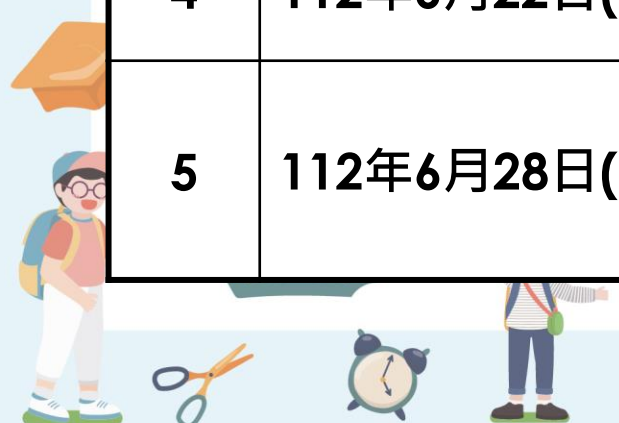
02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招生重要日程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重要日程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I頁

項次	日程	項目
1	112年1月16日(星期一)起	※ 簡章、報名表公告暨下載
2	<p>國中集體通訊與個別網路報名： 112年6月21日(星期三)10:00起 112年6月30日(星期五)15:00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p> <p>個別通訊報名： 112年6月21日(星期三)起 112年6月30日(星期五)止 完成繳費及報名資料繳寄。</p>	<p>※ 受理國中集體通訊、個別網路與個別通訊報名 報名資料請於112年6月30日(星期五)前寄出。 郵寄地址：(資料寄出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郵戳為憑) 812301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1號 (112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收) 國中集體報名網址：https://junior.nutc.edu.tw/U5_1/ 個別網路報名網址：https://junior.nutc.edu.tw/U5_3/</p>
3	<p>國中集體與個別現場報名： 112年7月2日(星期日)起 112年7月3日(星期一)止 每日9:00~16:00完成報名及繳費</p>	<p>※ 受理國中集體與個別現場報名 報名地點：812301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1號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行政大樓4樓</p>
4	112年6月22日(星期四)12:00前	※ 公告實際招生名額(含回流名額)
5	112年6月28日(星期三)12:00起	<p>※ 開放免試生查詢是否完成報名手續，每日12:00及16:00更新資料。 網址：https://s5.nkuht.edu.tw/</p>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重要日程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I頁

項次	日程	項目
6	112年7月3日(星期一)18:00止	※ 免試生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網址： https://s5.nkuht.edu.tw/
7	112年7月7日(星期五)	※ 各招生學校寄發聯合免試入學 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
8	112年7月7日(星期五)17:00前	※ 各招生學校網頁第一次公告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名單、時間及地點供免試生查看。
9	112年7月10日(星期一)17:00前	※ 免試生確認是否收到聯合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若未收到，請逕向各招生學校查詢。
10	112年7月11日(星期二)9:00~12:00	※ 受理免試生複查申請
11	112年7月11日(星期二)17:00前	※ 各招生學校網頁第二次公告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名單、時間及地點供免試生查看。
12	112年7月12日(星期三)	※ 免試生應攜帶聯合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正本、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及學歷(力)證件正本等相關資料， 至各招生學校辦理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時間及地點以各招生學校通知為準。
13	112年7月17日(星期一)12:00止	※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截止





03 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各校招生名額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各區招生委員會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VIII~XI頁

學校代碼	招生學校	科組	招生名額								
			一般生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	原住民生	身障生	政府派外人員子女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蒙藏生	僑生	退伍軍人
10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5	34	0	0	0	0	0	0	0	0
109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1	6	0	0	0	0	0	0	0	0
112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1	10	1	1	1	1	1	1	1	1
202	南臺科技大學	4	22	0	0	0	0	0	0	0	0
204	嘉南藥理大學	9	36	0	0	0	0	0	0	0	0
207	輔英科技大學	3	22	3	0	5	5	5	5	5	5
211	正修科技大學	2	2	0	0	0	0	0	0	0	0
215	高苑科技大學	1	8	0	0	0	0	0	0	0	0
225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10	10	0	0	0	0	0	0	0	0
232	美和科技大學	7	23	0	0	0	0	0	0	0	0
241	文藻外語大學	5	90	0	0	0	0	0	0	0	0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各區招生委員會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VIII~XI頁

學校代碼	招生學校	科組	招生名額								
			一般生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	原住民生	身障生	政府派外人員子女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蒙藏生	僑生	退伍軍人
247	東方設計大學	2	5	0	0	0	0	0	0	0	0
502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3	53	0	0	0	0	0	0	0	0
503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2	8	0	0	0	0	0	0	0	0
604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2	134	3	10	10	10	10	10	10	10
605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6	48	0	0	0	0	0	0	0	0
607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5	14	0	0	0	0	0	0	0	0
609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3	44	0	0	0	0	0	0	0	0
610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5	57	0	4	3	3	3	3	3	3
合計		86	626	7	15	19	19	19	19	19	19

※ 本表所列各校各科(組)別之招生名額，應以112年6月22日(星期四)12:00前公告之實際招生名額(含回流名額)為準。





04 超額比序項目與 積分採計原則



“ 超額比序項目與積分採計原則 ▶ 主項目及分項目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11~13頁

主項目	分項目(積分上限)	主項目積分上限
1. 多元學習表現	① 競賽 (7分) ② 服務學習(7分) ③ 日常生活表現(4分) ④ 體適能(6分)	16
2. 技藝優良 →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擇優採計)		3
3. 弱勢身分 → 低收、中低收、失業戶子女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2
4. 均衡學習 → 學習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		6
5. 適性輔導 → 家長、導師、輔導教師於「生涯發展規劃書」勾選「五專」項目		3
6. 國中教育會考 → 國文、英語、數學、社會、自然 (精熟3分、基礎2分、待加強1分)		15
7. 其他(招生學校自訂) → 採計自國中就學後至112年5月14日(含)前取得之證明文件為準		5
合計		50

積分採計於國中就學期間至112年5月14日(含)前取得之積分為限！

“超額比序項目與積分採計原則 ▶ 主項目及分項目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11頁

📍 多元學習表現：競賽 (上限7分)

分項目	積分採計原則						
競賽	全國競賽(可參閱南區聯免簡章第73頁)				區域及縣(市)競賽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至第六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6分	5分	4分	3分	3分	2分	1分
	國際競賽—國際科技展覽及國際運動會(可參閱南區聯免簡章第72頁)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7分			6分		5分	

- ※ 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 ※ 參賽者 4 人以上視為團體，團體參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 ※ 競賽得獎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2年5月14日(含)前取得為限。
- ※ 國際性及全國性競賽項目以附錄七(簡章第72至73頁)所列之項目為限。
- ※ 區域及縣(市)競賽以縣市政府主辦者為限，且獲獎證明落款人：縣(市)為限(市)長，直轄市為市長或其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

💡 建議檢附競賽得獎證明(獎狀)影本



“ 超額比序項目與積分採計原則 ▶ 主項目及分項目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11~12頁

📍 多元學習表現：服務學習 (上限7分)

服務學習	學校服務表現	※ 擔任 班級幹部 、 小老師 或 社團幹部 任滿一學期得1分，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1分採計。 ※ 班級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服務學習時數	※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 滿4小時 得 1分 。

📍 多元學習表現：日常生活表現評量(上限4分)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無記小過以上處分紀錄，並經獎懲相抵後			
	尚有1次大功(含以上)	尚有1次小功(含以上)	尚有1次嘉獎(含以上)	無任何獎懲處紀錄
	4分	3分	2分	1分
	※ 記功嘉獎累進原則：3嘉獎折算為1小功，3小功折算為1大功。 ※ 獎懲相抵原則：嘉獎(警告)累計3次，以1次小功(過)計；小功(過)累計3次，以1次大功(過)計。			



“ 超額比序項目與積分採計原則 ▶ 主項目及分項目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12頁

📍 多元學習表現：體適能(上限6分)

體適能	檢測項目	① 肌耐力(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 ② 柔軟度(坐姿體前彎) ③ 瞬發力(立定跳遠) ④ 心肺耐力(800/1600公尺跑走)		
	3項 達門檻標準者	2項 達門檻標準者	1項 達門檻標準者	持公立醫院證明為重大傷病 或體弱及持有身心障礙證明
	6分	4分	2分	6分
	※ 持有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學生之證明或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或持有公立醫院證明為重大傷病、體弱學生，考量學生身心發展差異及就學權益，比照3項達門檻標準者得6分。 ※ 體適能檢測門檻之標準(即PR值25%)以上。請參考教育部體育署體適能網站說明(https://www.fitness.org.tw)。 ※ 體適能檢測成績採計體適能檢測護照或體適能檢測站成績，惟應擇一次檢測成績完整使用。			



“超額比序項目與積分採計原則 ▶ 主項目及分項目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12頁

📍 技藝優良(上限3分)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擇優採計)		
	達 90 分以上	80分以上未滿90分	60分以上未滿80分
	3 分	2分	1分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應於國中就學期間至112年5月14日(含)前取得之積分為限！

📍 弱勢身分(上限2分)

- ※ 報名時具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身分者採計2分，若免試生同時具備2種以上資格者僅得擇一計分。
- ※ 請於報名時檢附在報名期間內(112.6.21~112.7.3)有效之證明文件。



“ 超額比序項目與積分採計原則 ▶ 主項目及分項目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13頁

📍 均衡學習(上限6分)

- ※ **108學年度以後**入學國民中學者，採計**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科技**等四學習領域之七年級上、下學期、八年級上、下學期及九年級上學期等**5學期**成績。
- ※ **107學年度以前**入學國民中學者，採計**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等三學習領域之七年級上、下學期、八年級上、下學期及九年級上學期等**5學期**成績。
- ※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每1項**可採計學習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達**60分**以上得**2分**，積分上限為**6分**。

均衡學習	3項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皆達 60 分以上	6分
	2項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皆達 60 分以上	4分
	1項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皆達 60 分以上	2分
※ 免試生繳交之積分證明文件中，科目名稱與採計學習領域名稱不同者，不予採計。		



“超額比序項目與積分採計原則 ▶ 主項目及分項目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13頁

📍 適性輔導(上限3分)

適性輔導	依照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之「生涯發展規劃書」中「①家長意見」、「②導師意見」、「③輔導教師意見」三者意見		
	3者皆勾選五專者	任2者勾選五專者	任1者勾選五專者
	3分	2分	1分

※ 非應屆畢業之免試生，本項積分以3分計。

3分

- 五專
- 五專
- 五專

2分

任 2 者

- 五專
- 五專
- 五專

1分

任 1 者

- 五專
- 五專
- 五專



“超額比序項目與積分採計原則” ▶ 主項目及分項目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13頁

📍 國中教育會考(上限15分)

採計科目	積分採計方式		
	精熟 A	基礎 B	待加強 C
國中教育會考			
國文	3分	2分	1分
英語	3分	2分	1分
數學	3分	2分	1分
自然	3分	2分	1分
社會	3分	2分	1分

※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採計以**112年度**取得之成績為準。



“超額比序項目與積分採計原則 ▶ 主項目及分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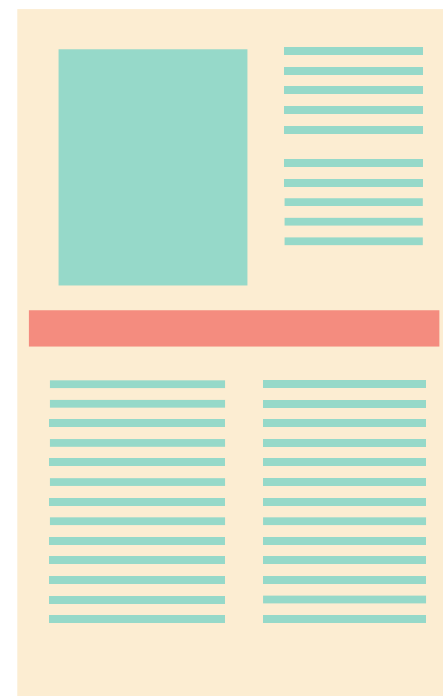
📍 其他(招生學校自訂) (上限5分)

※ 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24頁至42頁「附錄一、112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各招生學校招生科(組)名額、積分採計項目與權重及同分比序項目順序」。

範例

分級積分對照表 英語能力檢定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GEPT)	托福測驗 TOEFL			多益測驗 TOEIC	雅思測驗 IELTS	積分
		電腦	紙筆	網路			
	中高級複試(含)以上	220	560	83	880	6.5	5
	中高級初試	190	520	68	750	5.5	4
	中級複試	173	500	61	650	5.0	3
	中級初試	133	450	45	400	3.5	2
	初級複試	90	390	29	350	3.0	1

分級積分對照表 英語能力檢定	全民英檢 GEPT	托福測驗 TOEFL			多益測驗 TOEIC	雅思測驗 IELTS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 Cambridge Main Suite	積分
		電腦	紙筆	網路				
	中級複試(含以上)	173	500	61	650	5.0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PET)	5
	中級初試	133	450	45	400	4.0		4
	初級複試	90	390	29	350	3.0	Key English Test (KET)	3
	初級初試							2



注意

※ 全民英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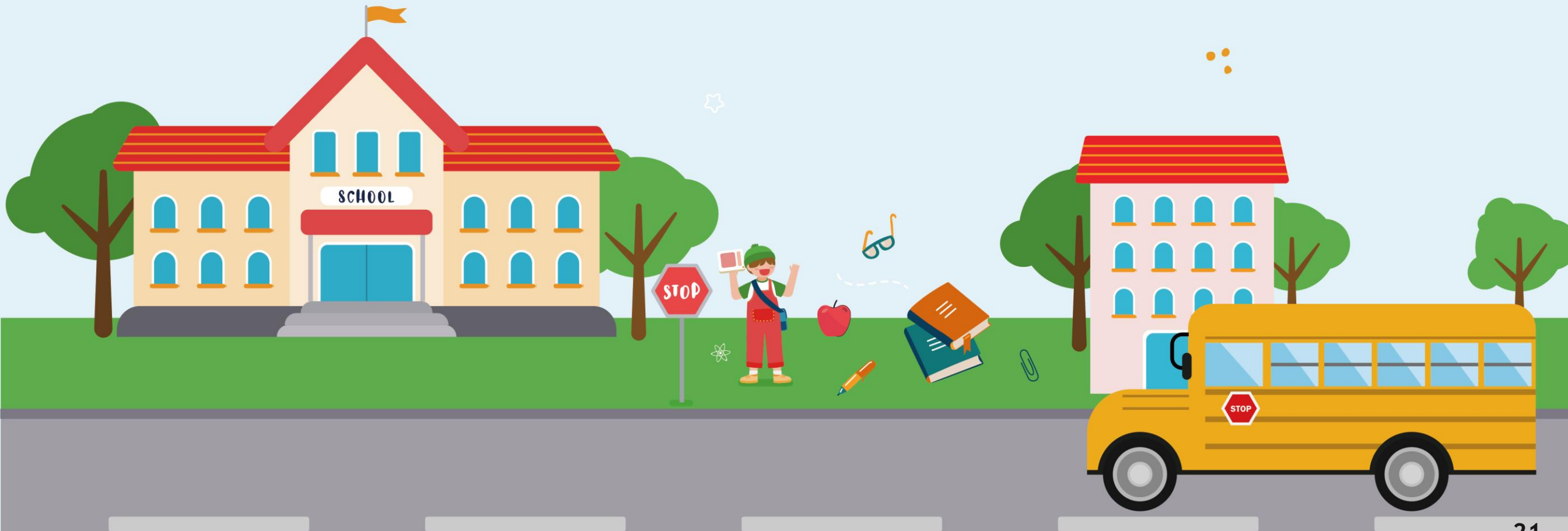
未通過初級複試者，請檢附初級初試通過之相關證明文件。

未通過中級複試者，請檢附中級初試通過之相關證明文件。





05 報名作業



報名作業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1頁

報名資格

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國民中學非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者

報名身分

白色報名表

一般生及大陸長期探親子女

黃色報名表

特種身分生

※若經本會審查不符合特種身分生資格，將改為一般生身分。

否

是

※具多重特種身分之免試生，應選定一種特種身分報名，且報名後不得更換報名身分。

原住民生

身障生

政府派外人員子女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蒙藏生

僑生

退伍軍人



報名作業 ▶ 集體報名費繳交說明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3~8頁

各身分報名費繳交

一般生
(含特殊境遇家庭)
300元 / 人

中低收入戶
120元 / 人
檢附報名期間內有效之
「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低收入戶
0元 / 人
檢附報名期間內有效之
「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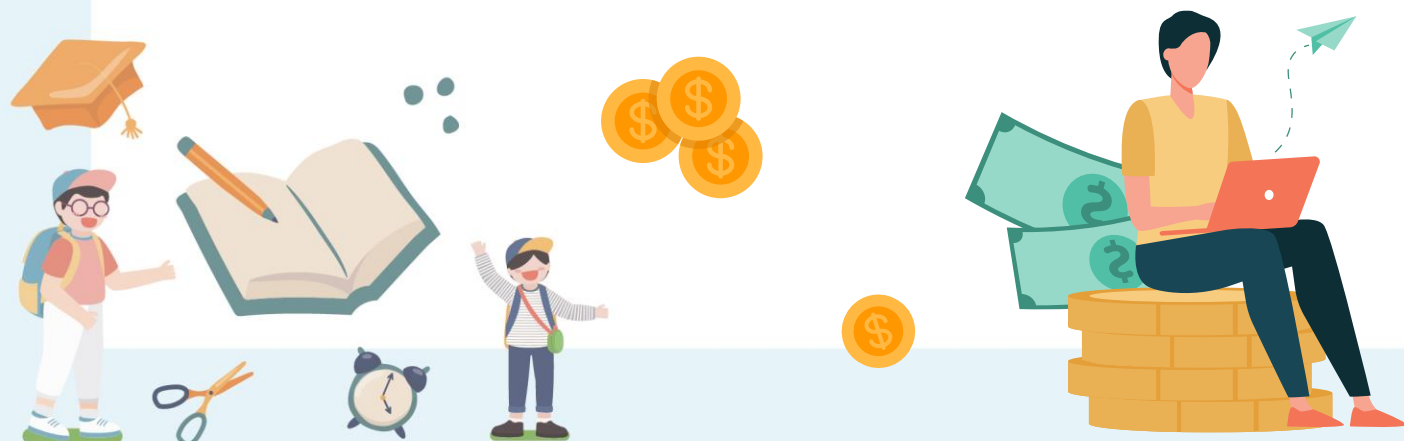
失業戶子女
0元 / 人
檢附報名期間內有效之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
失業給付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自留作業費

免試生報名作業費
50元 / 人 x 報名人數
(依報名免試生人數計算)

應繳報名費

國中集體報名費



“報名作業 ▶ 集體報名作業應繳資料

01 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

請務必使用今年度的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匯入檔(Excel)”

02 112年6月30日(星期五)15:00前，
將電子檔資料上傳至報名網站
https://junior.nutc.edu.tw/U5_1/

03 列印報名表件

04 報名表件以國內快捷或限時掛號
寄送(郵戳為憑)

表一：報名人數統計表 (繳費證明影本黏貼於此表)

表二：集體報名繳費清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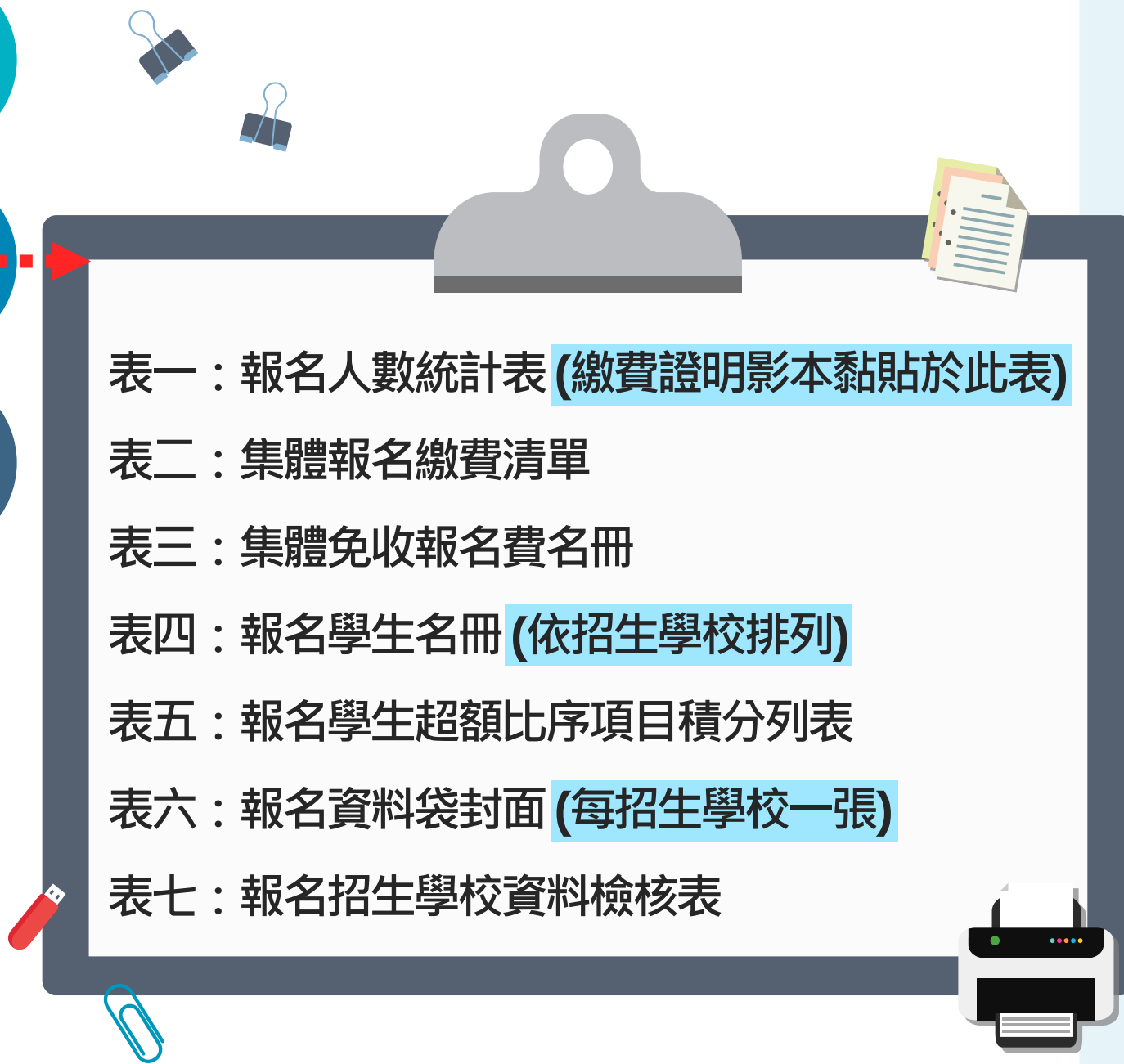
表三：集體免收報名費名冊

表四：報名學生名冊 (依招生學校排列)

表五：報名學生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列表

表六：報名資料袋封面 (每招生學校一張)

表七：報名招生學校資料檢核表



“ 報名作業 ▶ 集體報名作業應繳資料

報名資料確認後可進行繳費單列印，
請點選「報名資料列印」→「繳費單、報名文件」

報名資料列印 ▾

繳費單、報名文件

積分證明單

報名確認時間	① 繳費通知單	北區五專繳交資料	中區五專繳交資料	南區五專繳交資料	是否已繳費	報名費明細暨繳費確認證明
2023/6/21 下午 04:37:12	列印繳費通知單	列印	列印	② 列印	③ 未繳費	---

繳費後，會顯示已繳費



報名作業 ▶ 集體報名作業應繳資料

112學年度全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國中集體報名繳費明細

報名學校名稱：測試5

報名確認時間：2023/6/21 下午 05:18:06

報名人數統計資料

報名區	一般生	中低收入戶	失業戶子女	低收入戶	總計人數
北區	0	1	0	1	2
中區	1	1	0	0	2
南區	1	1	0	1	3
總計人數	2	3	0	2	7
收費標準	300	120	0	0	
應繳金額小計	600	360	0	0	960

可領作業費	人數	金額
	7	350

實繳報名費：610

銀行代碼：0040451(臺灣銀行城中分行)

戶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繳費帳號：38510801780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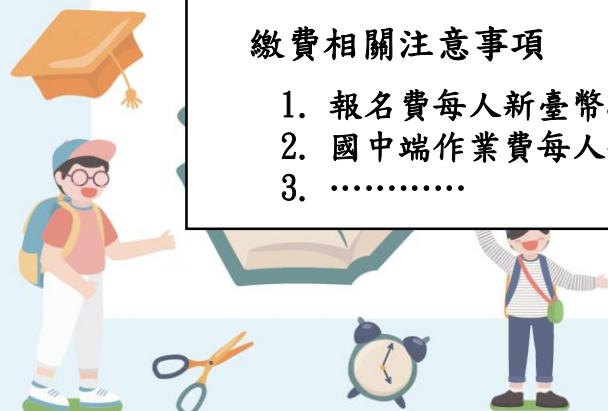
繳費金額：610

繳費相關注意事項

1.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300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每人新臺幣120元整。
2. 國中端作業費每人新臺幣50元整。
3.

提醒

1. 請持繳費通知單以臨櫃或ATM轉帳方式完成繳費。
2. 影印繳費證明單隨報名資料寄送本會。



報名作業 ▶ 集體報名作業應繳資料

☑ 表一：報名人數統計表 (繳費證明影本黏貼於此表)

- ① 報名人數統計
- ② 實繳報名費金額
- ③ 繳費證明單黏貼



表一

112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報名人數統計表

國中代碼：A00022

國中名稱：測試 5

電話：07-8069140

傳真：07-8065770

手機：0912345678

E-Mail：s5@stu.nkuht.edu.tw

學校代碼	報名學校	一般生	低收入戶	失業戶子女	中低收入戶	總計人數
10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0	1	0	0	1
202	南臺科技大學	1	0	0	0	1
225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0	0	0	1	1
總計人數		1	1	0	1	3
收費標準		300	0	0	120	-
應繳金額小計		300	0	0	120	420

可領作業費	人數	金額
	3	150

實繳報名費：270

國中承辦人：吳曉明

國中教務主任：陳阿銘

注意事項

1. 本表攸關繳費金額，請仔細核算。
2. 煩請國中自行影印一份留存。

.....繳費證明文件浮貼處.....

繳費證明影本黏貼於此



“報名作業 ▶ 集體報名作業應繳資料

☑ 表二：集體報名繳費清單

※ 報名費每人新臺幣300元整

※ 中低收入戶子女減免報名費60%，每人新臺幣120元整

表二

112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集體報名繳費清單

國中代碼：A00022

國中名稱：測試 5

報名學校	班級	座號	姓名	身分別	繳費金額
202	南臺科技大學	5	王丁堡	(無)	300
225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3	李芳草	中低收入戶	120

合計人數：2 人

合計應收報名費：420

承辦人：吳曉明

承辦人電話：07-8069140



“報名作業 ▶ 集體報名作業應繳資料

☑ 表三：集體免收報名費名冊

※ 低收入戶子女及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得免繳報名費

表三

112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集體免收報名費名冊

國中代碼：A00022

國中名稱：測試 5

報名學校		班級	座號	姓名	減免身分別
10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6	2	王忠民	低收入戶

合計人數：1 人

承辦人：吳曉明

承辦人電話：07-8069140



“報名作業 ▶ 集體報名作業應繳資料

☑ 表四：報名學生名冊 (依招生學校排列)

※ 每個招生學校一份報名學生名冊

表四		112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報名學生名冊	
國中代碼：A00022		國中名稱：測試 5	
報名學校代碼：105		報名學校校名：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編號	姓名	報	
1	王忠民		
合計總人數： 1 人			
特種生人數： 0 人			
承辦人：吳曉明			

表四		112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報名學生名冊						
國中代碼：A00022		國中名稱：測試 5						
報名學校代碼：202		報名學校校名：南臺科技大學						
編號	姓名	報名身分別	一般 (無減免)	中低收入戶	低收入戶	失業戶子女	特殊境遇家庭 (無減免)	備註
1	王丁堡		✓					
合計總人數： 1 人		(報名費無減免人數： 1 人；報名費減免人數： 0 人)						
特種生人數： 0 人								
承辦人：吳曉明								承辦人電話：07-8069140



“報名作業 ▶ 集體報名作業應繳資料

☑ 表五：報名學生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列表

表五

112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報名學生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列表

國中代碼：A00022

國中名稱：測試 5

編號	身分證字號	姓名	競賽	服務學習	日常生活表現	體適能	多元學習表現	技藝優良	弱勢身分	均衡學習	適性輔導	合計積分
1	S000000000	李芳草	3	5	3	6	16	3	2	6	3	30
2	T111111111	王丁堡	2	4	2	4	12	2	0	6	3	23
3	D222222222	王忠民	1.5	3	4	6	14.5	1	2	6	3	26.5

承辦人：吳曉明

承辦人電話：07-80691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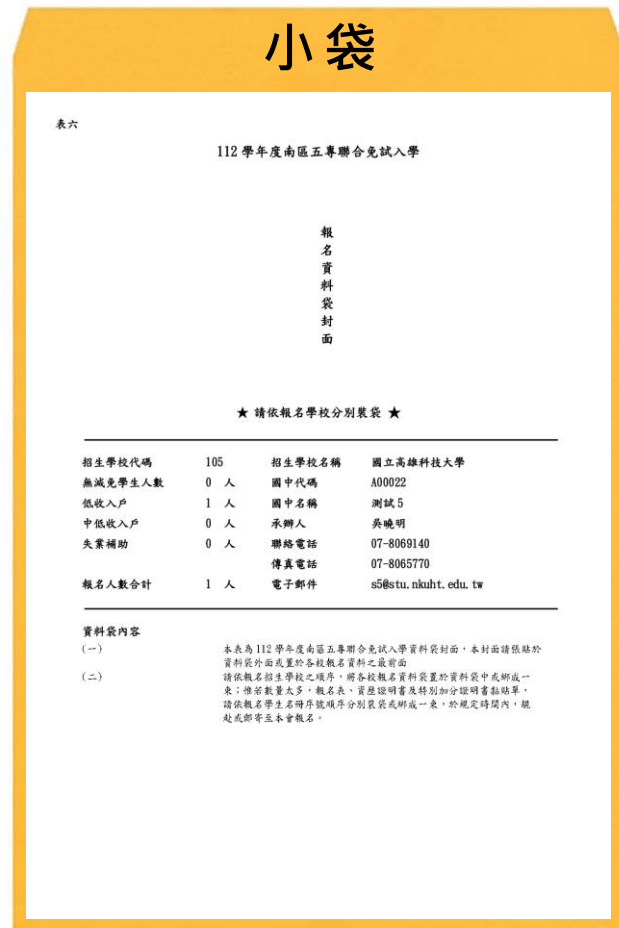
報名作業 ▶ 集體報名作業應繳資料

☑ 表六：報名資料袋封面 (每招生學校一張)

- ① 每招生學校一小袋
- ② 於規定時間內，親赴或郵寄至本會報名



請使用A4信封袋，將表六黏貼於封面！每招生學校的報名資料請分別裝袋！



表六

112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報名資料袋封面

★ 請依報名學校分別裝袋 ★

招生學校代碼	105	招生學校名稱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無減免學生人數	0 人	國中代碼	A00022
低收入戶	1 人	國中名稱	測試 5
中低收入戶	0 人	承辦人	吳曉明
失業補助	0 人	聯絡電話	07-8069140
		傳真電話	07-8065770
報名人數合計	1 人	電子郵件	s5@stu.nkuht.edu.tw

資料袋內容

- (一) 本表為 112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資料袋封面，本封面請張貼於資料袋外面或置於各校報名資料之最前面
- (二) 請依報名招生學校之順序，將各校報名資料袋置於資料袋中或綁成一束；惟若數量太多，報名表、資歷證明書及特別加分證明書黏貼單，請依報名學生名冊序號順序分別裝袋或綁成一束，於規定時間內，親赴或郵寄至本會報名。



“報名作業 ▶ 集體報名作業應繳資料

☑ 表七：報名招生學校資料檢核表

表七

112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招生學校資料檢核表

國中代碼：A00022

國中名稱：測試 5

招生學校資料袋(各校一袋)

代號	學校名稱	人數	國中報名序號	報名表件	點收
105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	1 - 1	<input type="checkbox"/>	
109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0		<input type="checkbox"/>	
112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0		<input type="checkbox"/>	
202	南臺科技大學	1	1 - 1	<input type="checkbox"/>	
204	嘉南藥理大學	0		<input type="checkbox"/>	
207	輔英科技大學	0		<input type="checkbox"/>	
211	正修科技大學	0		<input type="checkbox"/>	
215	高苑科技大學	0		<input type="checkbox"/>	
225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1	1 - 1	<input type="checkbox"/>	
232	美和科技大學	0		<input type="checkbox"/>	
241	文藻外語大學	0		<input type="checkbox"/>	
247	東方設計學	0		<input type="checkbox"/>	
502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0		<input type="checkbox"/>	
503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0		<input type="checkbox"/>	
604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0		<input type="checkbox"/>	
605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0		<input type="checkbox"/>	
607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0		<input type="checkbox"/>	
609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0		<input type="checkbox"/>	
610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0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總人數 3

國中教務處戳章： 測試 5

承辦人員戳章：吳曉明

日期：2023 年 6 月 21 日



“ 報名作業 ▶ 集體報名作業應繳資料

✓ 報名信封封面

大袋(請分北、中、南區寄送)

- ① 將各招生學校報名資料袋(小袋)放入大袋
- ② 依報名招生學校順序(代碼105至610)放入
- ③ 原則上一大袋，資料過多時不限
- ④ 國中端承辦人勾稽檢核附件，各區分別郵寄

請將所有小袋放入大袋裡寄送(務必各區—北、中、南分別郵寄)



報名信封封面

附表六

貼足
國內快捷或
限時掛號郵資

銀行匯款單收據影印本或
郵政匯票正本

聯合免試入學報名表
(附齊相關文件)

寄件人：
電 話：
地 址：

112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收

地址：812301 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 1 號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行政大樓 4 樓

✂ 請沿此線小心剪下

87

報名資料請於112年6月30日(星期五)前寄出。
(資料寄出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郵戳為憑)



06 報名表件填寫範例



報名表件填寫範例 ▶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64~65頁

請使用112學年度

112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小港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613501

班級：9 年 3 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單項積分	比序項目積分
競賽	2022 年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電腦科學與資訊工程科)3 等獎(國際性競賽) 111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國中組)書法類優等(全國競賽) 高雄市 111 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團體 B 組)弦樂合奏特優(區域及縣市競賽)	7	16
多元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24 小時。	7	
日常生活表現	累計嘉獎 8 次，小功 1 次，大功 0 次， 警告 1 次，小過 0 次，大過 0 次。	4	
體適能	肌耐力 達 門檻標準 柔軟度 達 門檻標準 瞬發力 未達 門檻標準 心肺耐力 達 門檻標準	6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 92 分 (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擇優採計)	3	3
弱勢身分	具 中低收入戶子女 身分	2	2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或藝術與人文) 5 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科技 5 學期平均成績 58 分	6	6
適性輔導	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生涯發展規劃書」中 家長意見 勾選 五專 導師意見 勾選 五專 輔導教師意見 勾選 五專	3	3
合計			30

競賽項目建議檢附得獎證明(獎狀)影本以利查核!

具弱勢身分者，請於報名時檢附在報名期間內(112.6.21~112.7.3)有效之證明文件!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檢附正本
且務必蓋學校戳章

報名表件填寫範例

▶ 一般生報名表正面(白色)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合免試簡章第66頁

填寫寄發「聯合免試入學現場登記分發通知單」之收件地址

勾選是否報考112國中教育會考，並填寫准考證號碼

校名及代碼不符時，以校名為準

請報名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務必簽章!

填寫範例 A-1		112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表				一般生									
※國中報名序號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科技大學			代碼 ○○○		※免試編號 (請勿填寫)								
姓名 胡凱妹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女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姓名 胡 凱 妹 出生 民國 97 年 3 月 25 日 性別 女 發證日期 民國 109 年 6 月 16 日(北市)換發 A234567888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8 8		<input type="checkbox"/>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僅限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勾選，並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97 年 3 月 25 日		就讀國中 高雄縣/市 中山國中		學校代碼 6 1 3 5 0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應屆畢業生：9 年 5 班 <input type="checkbox"/> 非應屆畢業生 <input type="checkbox"/> 同等學力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812301 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1號		住家電話 (07)8069140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報考 112 年國中教育會考 <input type="checkbox"/> 未報考 112 年國中教育會考		准考證號碼 1 2 3 4 5 6 7 8 9		※此欄由招生委員會填寫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浮貼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證明單		積分上限		核算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體適能		體適能檢測站成績證明或體適能檢測網路護照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弱勢身分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適性輔導		加蓋國中學校戳章之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生涯發展規劃書影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國中教育會考		112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通知單		免繳				15							
其他		招生學校自訂採計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若證明文件係由免試生自行提供，請勾選「浮貼證明文件」並將證明文件背面「積分證明單浮貼處」，若免試生就讀國中提供加蓋學校戳章的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則請勾選「證明單」並將證明單釘於報名表後。 2. 考生僅需自行提供就讀國中出具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中未出具之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3. ※欄位由國中報名學校或招生委員會填寫，其餘欄位請免試生親自正楷詳實填寫。 4.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不一致時，以招生學校名稱為準。 5.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第9頁有關本會對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會進行向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索取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並進行後續處理。 6.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提供之「112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內各項積分登錄正確，及所檢附之國中學校積分證明單及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簡章所列規定。													
免試生 確認簽章		胡凱妹				家長(監護人) 確認簽章		胡大昌							

報名表件填寫範例 ▶ 一般生報名表反面(白色)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67頁

注意

- (1) 浮貼繳費證明影本
◆國中集體報名免貼
- (2) 浮貼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影本
◆國中集體報名免貼
- (3) 浮貼弱勢身分證明影本
- (4)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確認後，請加蓋學校戳章，並浮貼於此
- (5)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2頁)

填寫範例 A-2

112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隨報名表附上下列文件共 4 件：

-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由學校統一繳納)
-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免繳)
- (3) 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擇一繳附)
- (4) 112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 (5)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相關證明文件及影印本
- (6) 其他
- (7) 其他
- (8) 其他

註：免試生報名之各項證明資料請影印浮貼於本黏貼表規定處，若項目不敷使用請自行註明並向下黏貼。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如為郵政匯票正本請勿黏貼，以固定夾夾於報名表首頁)

.....浮.....貼.....處.....

浮貼繳費證明影印本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浮.....貼.....處.....

浮貼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影印本

(3)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浮貼免繳或減繳報名費證明影印本

(4) 112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浮.....貼.....處.....

浮貼國中學校出具之積分證明單正本

(5)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相關證明文件及影印本

.....浮.....貼.....處.....

(6) 其他

.....浮.....貼.....處.....

(7) 其他

.....浮.....貼.....處.....

(8) 其他

.....浮.....貼.....處.....

如有弱勢身分，請擇一勾選

第(6)(7)(8)項：
可浮貼英文檢定成績
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競賽得獎證明(獎狀)
影本等文件



報名表件填寫範例 ▶ 特種身分生報名表正面(黃色)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68頁

填寫寄發「聯合免試入學現場登記分發通知單」之收件地址

已報考 112 年國中教育會考 → 准考證號碼 2 3 4 5 6 7 8 9 0
 未報考 112 年國中教育會考

勾選是否報考112國中教育會考，並填寫准考證號碼

校名及代碼不符時，以校名為準

填寫範例 B-1		112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表				特種身分生			
※國中報名序號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學校名稱 ○○科技大學			代碼 ○○○		※免試編號 (請勿填寫)		
報名身分 (限擇一勾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原住民生(未持有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身障生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派外人員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生(持有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蒙藏生		<input type="checkbox"/> 僑生		<input type="checkbox"/> 退伍軍人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 (填寫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97 年 6 月 5 日		就讀國中		高雄縣市小港國中		學校代碼 6 1 3 5 0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應屆畢業生：9 年 3 班		<input type="checkbox"/> 非應屆畢業生		<input type="checkbox"/> 同等學力		通訊地址 郵遞區號：812301 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1號	
		住家電話 (07)8069141		行動電話 0900-333-33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報考 112 年國中教育會考 →		准考證號碼 2 3 4 5 6 7 8 9 0		<input type="checkbox"/> 未報考 112 年國中教育會考				※此欄由招生委員會填寫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浮貼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證明單		積分上限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體適能		體適能檢測站成績證明或體適能檢測網路護照成績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弱勢身分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適性輔導		加蓋國中學校戳章之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生涯發展規劃書影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國中教育會考		112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通知單		免繳				15	
其他		招生學校自訂採計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初核		複核							
核算積分									
積分									
上限									
複核									
初核									
複核									
免試生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確認簽章		陳大同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1.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若證明文件係由免試生自行提供，請勾選「浮貼證明文件」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本表背面「積分證明單浮貼處」，若免試生就讀國中提供加蓋學校戳章的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則請勾選「國中學校證明單」並將證明單釘於報名表後。
 2. 考生僅需自行提供就讀國中出具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中未出具之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3. ※欄位由國中報名學校或招生委員會填寫，其餘欄位請免試生親自正楷詳實填寫。
 4.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學校代碼不一致時，以招生學校名稱為準。
 5.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第9頁有關本會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會逕行向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索取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並進行後續處理。
 6.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實檢閱國中提供之「112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內各項積分登載正確，及所檢附之國中學校積分證明單及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簡章所列規定。

請報名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務必簽章!

報名表件填寫範例

▶ 特種身分生報名表反面(黃色)

☞ 詳細資訊請參閱南區五專聯免簡章第69頁

注意

- (1) 浮貼繳費證明影本
◆國中集體報名免貼
- (2) 浮貼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影本
◆國中集體報名免貼
- (3) 浮貼特種身分證明影本
◆原住民免附證明文件
- (4) 浮貼弱勢身分證明影本
- (5)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確認後，請加蓋學校戳章，並浮貼於此

填寫範例 B-2

112 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隨報名表附上下列文件共 4 件：

-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由學校統一繳納)
-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免繳)
- (3) 特種身分證明：(須檢附之身分證明文件，請參閱簡章第70頁說明。原住民生免繳)
身障生、政府派外人員子女來返國就讀、境外科技人才子女來臺就讀、蒙藏生、僑生、退伍軍人(擇一繳附證明文件影印本)
- (4) 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擇一繳附)
- (5) 112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 (6) 其他
- (7) 其他
- (8) 其他

註：免試生報名之各項證明資料請影印浮貼於本黏貼表規定處，若項目不敷使用請自行註明並向下黏貼。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如為郵政匯票正本請勿黏貼，以固定夾夾於報名表首頁)浮.....貼.....處.....
浮貼繳費證明影印本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浮.....貼.....處.....
浮貼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影印本	
(3) 特種身分證明影印本浮.....貼.....處.....
(4)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影印本浮.....貼.....處.....
浮貼免繳或減繳報名費證明影印本	
(5) 112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浮.....貼.....處.....
浮貼國中出具之積分證明單正本	
(6) 其他浮.....貼.....處.....
(7) 其他浮.....貼.....處.....
(8) 其他浮.....貼.....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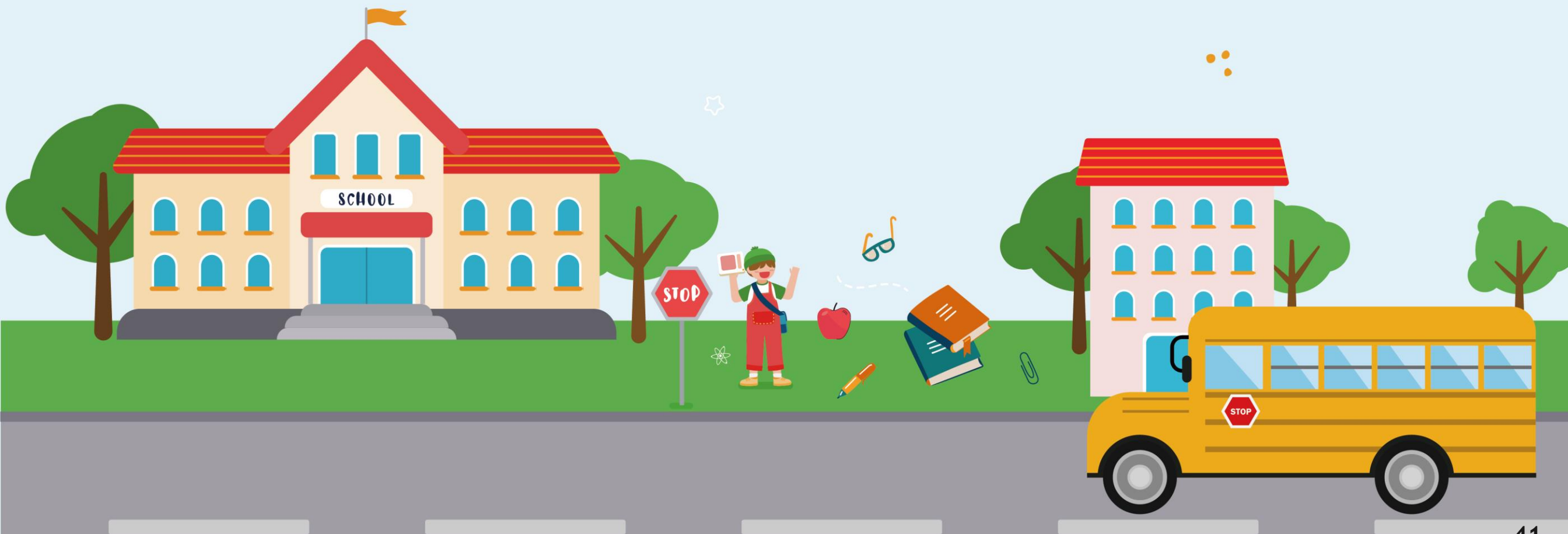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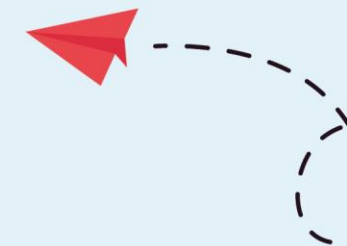
特種身分生
限擇一勾選

第(6)(7)(8)項：
可浮貼英文檢定成績
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競賽得獎證明(獎狀)
影本等文件





07 注意事項提醒



“ 注意事項提醒



1. 一般生(含大陸長期探親子女)請使用**白色**報名表，特種身分生則使用**黃色**報名表。
2. 請使用**112學年度**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表，且**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務必簽名**。
3. 報名招生學校名稱與代碼填寫務必填寫正確，若校名及代碼不一致時，則以**學校名稱**為準。
4. 報名表上通訊地址請填寫清楚，因「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將依通訊地址寄送**，所以務必確實填寫。
5. 具弱勢身分免試生請於報名時檢附**在報名期間內(112.6.21~112.7.3)有效之證明文件**。
6. 免試生僅得就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或個別報名擇一辦理。若有重複報名**一律以國中集體報名資料為準**，且不辦理退費。
7. 報名**南區**招生學校，請將報名資料寄至「**812301**高雄市小港區松和路1號(112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收)」。



“ 注意事項提醒

8. 免試生**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事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積分證明單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計。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
9. 五專各項積分採計於國中在學期間至**112年5月14日(星期六)(含)前**取得之積分為限。
10. 請使用**112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11. 積分證明單**須加蓋國中學校單位戳章**，並檢附**正本**。
12. 參加本招生管道前，若已錄取報到其他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且未依該簡章規定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報名本次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凡報名本次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經錄取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當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招生入學(含續招)**，違者取消其聯合免試入學錄取資格。
13. 製作免試生集體報名之電子檔，請務必使用**今年度**的**國中學校集體報名匯入檔(Excel)**。



112學年度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簡報結束 敬請指教



主辦單位：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聯絡電話：07-8069140~43

